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珩灣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星期四）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在細閱招股章程了解有關本公司的詳細資料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於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以離岸交易形式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發生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現時預期為2016年7月1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的任何時間即時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plover bay 珩灣科技有限公司
technologies Plover Bay Technologi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0股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75,000,0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175,000,0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5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1523

獨家保薦人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